

宁县焦村镇中心小学

宁县焦村镇中心小学

关于学生资助补助（学前教育免保教费）项目 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宁县焦村镇中心小学，是负责宁县焦村镇小学教育的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，主要负责制定学前教育发展规划、审批幼儿园办园资质、监管学前教育经费使用，以及推动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，保障适龄幼儿接受公平、有质量的学前教育。

（二）项目基本情况

学前免保教经费项目旨在减轻家庭学前教育负担，促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，保障适龄幼儿（尤其是家庭经济困难幼儿、孤儿、残疾幼儿等特殊群体）平等享有学前教育机会。本项目覆盖焦村镇内 1 所公办幼儿园、3 所民办幼儿园及符合条件的附设幼儿园，惠及幼儿 415 人，实施期限为 2024 年 1 月至 2024 年 12 月，通过按标准核拨免保教经费，直接减免幼儿保教费用，降低入园成本。

二、项目实施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

成立学前免保教经费项目管理小组，由中心校校委会、各校班子成员协同工作。制定《学前免保教经费管理办法》，明确经费覆盖范围（公办园全额减免、普惠性民办园按公办园标准补助）、核拨标准（按每生每年 1000 元执行）、申请流程（幼儿园申报-教育部门核查幼儿信息-财政部门拨付经费）。项目执行中，每季度开展幼儿园经费使用情况抽查，重点核查经费是否专款专用、幼儿减免信息是否准确，确保项目规范运行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。

2024 年度学前免保教经费支出预算安排 44.85 万元，总收入 44.85 万元，资金到位 44.85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 100%；实际使用 29.28 万元，支出实现率 65.27%。资金使用严格遵循“专款专用、直接减免”原则，公办园直接用于冲抵幼儿保教费，普惠性民办园用于减免幼儿费用后补充办园成本，无截留、挪用、超范围使用等违规情况，资金使用合法合规。

三、项目绩效分析

（一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。

2024 年学前免保教经费项目的自评依据涵盖成本、产出、效益、满意度等维度的自评指标体系，采用资料查阅（审核经费拨付记录、幼儿园减免台账）、实地走访（抽查 2 所幼儿园）、家长问卷调查（覆盖 10%受助幼儿家庭）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，自评得 80.61 分，自评等级为：良。评价过程数据真实、核查全面，结果客观反映项目实施成效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1. 成本指标方面：严格按每生每年 1000 元的预算标准核拨经费，实际人均经费支出与预算标准一致，无超标准或不足额核拨情况，完成成本控制目标，得分 16 分。

2. 产出指标方面：按时为辖区幼儿园核拨免保教经费，惠及 415 名幼儿，幼儿减免覆盖率 100%，其中特殊群体幼儿（家庭经济困难、孤儿、残疾）减免率 100%，完成产出目标，得分 36 分。

3. 效益指标方面：通过经费减免，区域内学前三年毛入园率得到了有效保障，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率有所提升，有效推动学前教育普惠发展，减轻家庭经济负担，完成效益目标，得分 16 分。

4. 满意度指标方面：通过家长问卷调查，家长对免保教政策的知晓度达 91%，对经费减免及时性、透明度的满意度达 93%，完成满意度目标，得分 8 分。

四、存在问题。

1. 经费标准区域适配性不足：现行经费标准按统一标准执行，未充分考虑城乡办园成本差异（如农村幼儿园需额外承担食材运输、师资补贴成本），导致部分农村普惠性民办园反映补助后仍难以覆盖基础办园开支，影响办园质量提升。

2. 幼儿信息核查效率低：部分幼儿园因家长提供的幼儿户籍、特殊群体证明材料不完整，需反复沟通补充，导致幼儿信息核查周期长，导致经费核拨略有延迟，影响减免政策及时落地。

3. 经费使用监管深度不足：对普惠性民办园经费使用的监

管多停留在“是否减免费用”层面，对经费用于办园成本（如师资培训、玩教具更新）的具体流向和使用效益缺乏细化核查，存在少数民办园经费使用不规范的隐患。

五、有关建议。

1. 建立差异化经费标准：开展城乡学前教育办园成本专项调研，区分城市、乡镇、农村幼儿园制定分区域经费标准，每2年根据物价和办园成本变化动态调整，保障农村幼儿园办园需求。

2. 优化信息核查流程：搭建“学前免保教经费线上申报系统”，整合户籍、民政、残联等部门数据，实现幼儿特殊群体身份自动核验；提前3个月通知家长准备材料，设立线上材料补正通道，缩短核查周期，确保经费按时核拨。

3. 强化经费使用监管：制定《普惠性民办园免保教经费使用细则》，明确经费需优先用于师资培训、玩教具采购等提升办园质量的支出；每半年组织第三方机构开展经费使用专项审计，核查经费流向与效益，对违规使用的幼儿园暂停经费补助并限期整改，确保资金用在实处。

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		
(2024年度)										
项目名称	学生资助补助（学前教育免保教费）									
主管部门	宁县教育局				实施单位	宁县焦村镇中心小学				
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(%)	得分			
项目资金（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0	448500	292757.32	10	65.27	6.52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0	448500	292757.32	10	65.27	6.52			
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0	0	0			
	其他资金	0	0	0	-	0	0			
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	
	1、合理利用资金；2、加强资金的有效利用。				按预期完成目标					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单位	完成率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
绩效目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生活补助每人每学期500元。	500元/学期	100%-80%（含）	20		100%	18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农村学前教育学生	全员	100%-80%（含）	13.33		100%	12	
		质量指标	提高农村学前教育学校办学质量。	提高	100%-80%（含）	13.33		100%	12	
	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按时报账	按时报账	100%-80%（含）	13.34		100%	12.01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调动学生学习积极性	有效调动该工作积极性	100%-80%（含）	6.67		100%	6	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高农村学前教育学校办学质量。	提高	100%-80%（含）	6.67		100%	6	
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教育事业健康稳定发展	促进	100%-80%（含）	6.66		100%	5.99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满意度	>=90%	90	10	%	100.00%	10	
总分						90			82.00	